

包头市社会福利院餐厅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HT2025CG-120)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社会福利院餐厅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包头市社会福利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包头市社会福利院餐厅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社会福利院餐厅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包头市社会福利院餐厅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投标人具有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4.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5.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6.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8.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 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1-28 14:30:00到2025-12-05 17:00:0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获取文件时须提供下述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公章且用A4纸打印,一式二份)。如资料不全,拒绝其报名: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2)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食品经营许可证》; (5)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 (6)“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7)企业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19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金地大厦A座11层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19 09:3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金地大厦A座11层会议室。

七、其他

采购内容：包头市社会福利院餐厅委托运营管理服务项目，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服务期：一年。；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社会福利院**。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社会福利院**

地址：**包头市石拐区喜桂图新区G210马场段**

联系人：**张主任**

电话：**0472-5900020**

邮件：**btshfly@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海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杜红**

电话：**0472-5110078**

邮件：**/**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